



现代社会与人名著译丛

论人的天性

[美] E. O. 威尔逊 著



ON HUMAN NATURE ON HUMAN NATURE

论人的天性

[美] E. O. 威尔逊 著

林和生 吴福临 王作虹 译

谢显宁 钱进

吴福临 陈维正 林和生 校

贵州人民出版社

ON HUMAN NATURE ON HUMAN NATURE

ON HUMAN NATURE

by

EDWARD O. WILSON

（据哈佛大学出版社1979年版译出）

论人的天性

〔美〕 E.O. 威尔逊 著

林和生 吴福临 王作虹 译

谢显宁 钱 进

吴福临 林和生 陈维正 校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5号）

成都新硕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75印张 141千字 2插页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成都第1次印刷

印数1—125,000

书号：2115·34 定价：1.47元

ISBN 7-211-00068-9/C·01

编 者 的 话

DJS/53/27

现当代西方学术思想的主要特征之一，是注重人的主体性研究。这种以人为中心的研究，意在寻求人类和人类文化所依据的先在的根，由此而重识、重铸人与世界、人与社会的关系。对人的研究是从两方面入手的，一是对人的宏观研究，即着眼于整个人类社会及其各个方面，如经济、政治、文化、历史、宗教等的研究；一是对人的微观研究，即立足于人的主体性，致力于探求人的深奥莫测的精神世界和千变万化的行为表现。

为了帮助国内学术界及广大读者了解现当代西方学术研究的主潮，以便纵观全局，我们选编翻译了现当代西方著名学者对人进行微观研究的一批有代表性的著作，作为丛书出版。这些著作从各个领域的不同角度对人的本质、人格、本能、潜能、情感、价值、需要、信仰等进行了较深刻的剖析，力图揭示现代人在现代社会中的精神状态，并预测这种精神状态在未来的演变。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一方面，对人的主体性研究已成为许多学科的交汇点，由此形成了哲学人类学、深层心理学、社会生物学、人类行为学等竞相争艳的纷繁格局；另一方

面，这些著作在一定程度上较客观地揭示了西方社会所面临的深刻的精神危机。当然，由于作者固有的资产阶级的局限性，这些著作中存在着一些唯心主义的观点和偏见，也不可能提供解决问题的答案。这就需要我们在阅读时加以分析、鉴别，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对这些著作进行科学的、实事求是的研究，吸收其中对我们有益的成分，为建设符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服务。

《现代社会与人》名著译丛编委会

1987年5月

关于社会生物学 与《论人的天性》

——代译序

70年代，西方学术界出现了一个重要的发展，那就是社会生物学作为一门新学科的诞生。本书的作者，美国哈佛大学教授威尔逊就是该学科的主要创始人及其代表。当时，他接连发表了三部著作，即《昆虫社会》（1971）、《社会生物学》（1975）和《论人的天性》（1979），在西方知识界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其他社会生物学家也相继发表了不少很有分量的著作，如道金斯的《自私的基因》，贝雷什的《社会生物学和行为研究》等。所有这些著述象一股强劲的浪潮，对现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都形成了猛烈的冲击。面对这门新学科的崛起，人们褒贬不一，争论不休。有人认为，社会生物学不过是社会达尔文主义和种族主义的改头换面，是有害的学说；也有人认为，社会生物学不仅是对达尔文的经典进化论的重大突破，而且是当前人类社会研究的主要进展之一。

在《昆虫社会》和《社会生物学》中，威尔逊系统

阐述了社会生物学的基本原理，并运用大量有关昆虫和动物的生活习性的资料对这些原理作了有力的说明和证实。他提出，社会生物学是对一切机体的一切社会行为的生物学基础的系统研究，而这个生物学基础就是基因。任何机体都不过是基因复制自己的工具，而任何机体的行为从本质上讲都不过是基因复制自身的技巧和策略。因此，社会生物学认为，基因是一切机体行为的真正原因，一切生物学、生态学和行为学的研究都必须以基因的遗传规律为基础。只有这样，我们才可能真正科学而精确地阐明物种变异、种群淘汰和血缘淘汰等现象，才可能真正从本质上揭示和预测动物的生理特征、生活习性和行为模式。以往对动物的生态行为的研究，正是缺少这样的研究基础，其理论主要是通过对生物的外显现象的观察、分析和推断而得来的，因此总难免有主观臆测和片面的成分。

由于基因的遗传规律是一切机体变异、进化或淘汰的真正原因，因此社会生物学认为，生物在进化过程中，自然选择的单位实际上并不是生物个体，也不是生物群体，而是生物携带的基因。为了使基因得以保存、复制和增长，机体可能采取不同的策略，或是进行殊死的生存竞争，或是与其他机体互助互利，或是牺牲自己以求基因在亲属或同种的其他机体身上保存并传播下去。这就是为什么很多生物都常常同时表现出攻击性和利他性这两个截然相反的方面，而这一点正是达尔文的经典进化论最难于自圆其说的地方，因为根据其理论，自然选择的单位是机体自身，因此生物进化的根本动力

自然就是机体间的生存竞争，即机体间的弱肉强食和劣汰优胜。这种理论虽然能说明机体间的残酷斗争，但不能很好地解释机体的互助合作与自我献身的现象。

社会生物学还认为，既然基因是一切机体行为的根本原因，而基因的保存与复制又往往必须在生物群体中进行，那么一切机体的行为在本质上都是群体性的，即社会性的。因此，社会生物学尤其注重从整个群体的角度来研究机体，力图科学地揭示出生物社会中个体间本质关系及其社会特征。在社会生物学看来，任何生物社会中成员之间最重要的关系莫过于亲缘关系，即不同个体因拥有共同基因而产生的联系。这种亲缘关系首先表现为不同个体因拥有共同基因而呈现出明显的相同特征和标记；其次表现为不同个体之间因拥有共同的基因而产生出强烈的互助互依和利他的倾向；另外还表现为每一个生物群体都因基因的作用而呈现出特定的社会结构、等级层次、社会分工和社会行为规范等。基于这种认识，社会生物学认为，我们完全可以根据亲缘关系和亲缘选择对一切生物群体的社会生活与社会特征进行非常科学的研究。

那么，对人类社会也可以采取这种方法来研究吗？既然人也是生物，在威尔逊看来，回答无疑是肯定的。他坚信，人类社会与动物社会之间根本不存在任何不可逾越的鸿沟，社会生物学所揭示的机体的社会行为规律也同样适用于人类行为。《论人的天性》就是威尔逊运用社会生物学的基本原理对人类社会现象及其规律进行全面探讨的专著。这种以生物科学的方法来研究人

类社会的尝试，立即引起了哲学家和社会学家的广泛注意。该书一出版就成为畅销书，并且获得1979年度的普利策奖。

在《论人的天性》中，威尔逊首先指出，包括人在内的一切物种都不可能超越遗传规律，作为宇宙最高现象的人类精神和大脑之所以得到如此高度的进化发展，不过是因为它们有利于基因的延续和繁衍。因此，人类精神和大脑都是自然选择的产物，内含着先天的潜意识压抑力和动机，它们深刻地、无意识地影响着人的伦理原则。于是，人类不可避免地要面临这样一个悲剧性的困境：一方面，我们是被遗传规律所决定和选择的，我们的伦理价值也是被决定和选择的；另一方面，我们又想决定自己的命运，选择自己的伦理。威尔逊认为，这种搏击构成了人类精神奋斗的核心。

接着，威尔逊在本书的第二、三、四章里进一步阐述了基因遗传与个体发展和人类文化之间的关系。既然一切文化都是人类精神与人类活动的产物，而人的发展与变化又是为遗传所决定的，因而文化的发展和演变也同样受到了基因遗传的影响。从表面上看，人类个体的发展几乎是不可预测的，然而，个体行为的群体统计性质却完全能够确定出来。为了自己的社会生存，个体尽可能作出各种应有的社会行为反应，而文化的发展变化就是无数个体行为的累积产物。当严格地把社会看作群体时，就可以用自动催化模式来刻划文化与遗传的关系。自动催化是指这样的过程：随着该过程创造的产物的数量的增加，过程本身进行的速度已越来越快。遗传进化

提供和发展出了人类文化的进化能力，文化进化反过来又提高了个体的遗传适应性。如果某种文化行为（如婚姻习惯、伦理或信仰的实践）能促进个体的生存和繁衍，那么导致个体选择这些行为的基因就会在群体中传播开来。群体的新的遗传倾向意味着新的文化模式，后者又反过来影响着基因，如此等等。这其中关键的中介就是各种生理的适应性，它们决定着发育中的精神，从而导致后者去选择特定的文化行为。

在本书的第五、六、七、八章里，威尔逊逐一讨论了人的四大天性，即攻击性、性、利他主义和宗教。威尔逊认为，人的攻击性并不象弗洛伊德所说的那样是内驱力不断寻求释放的结果，也不是洛伦兹所理解的攻击本能的发泄，更不是弗洛姆所解释的死亡本能导致人产生的变态行为。虽然威尔逊承认人的攻击性是天生的，但他否认人有任何普遍的攻击本能，因为所有动物表现出的任何一种攻击行为在各种动物的进化过程中都可能演进、改变或消失。攻击性之所以得到进化，只是因为它给人类群体的早期进化带来了利益。

威尔逊认为性的目的并不是纯粹的生殖，性别之所以得到进化也不仅仅是因为它能通过基因重组而创造出多样性。关键在于，为了保证群体的进化优势，物种还需要有效的性分工，而盛行于生物界的两性系统看来正好提供了这样的分工。这种分工中的亲本投资差额决定了两性行为模式的差异，导致了复杂的人类性文化现象。

人类的利他主义行为，在威尔逊看来，也跟其他任

何动物一样是亲缘选择的结果，也就是说，是通过基因而得以演变和发展来的，尽管利他主义行为的形式和程度在很大限度上是由文化决定的。利他主义通常分为两大类：无条件利他主义和有条件利他主义。前者指的是不图回报地替别人服务，后者指的是为别人服务时期待着某种回报。无条件利他主义常见于以群体为选择单位的社会性昆虫，如蜜蜂、白蚁等；有条件利他主义则常见于主要以个体为选择单位的动物中，如鲨鱼；而人类处于这两个极端之间，并稍微偏向个体选择的一端。因此，人类不仅有无条件利他主义行为，而且表现出了丰富多样的有条件的利他主义行为。

宗教是人类最普遍的文化现象之一，根据威尔逊的解释，它的进化基础也是群体选择。宗教总是朝着提高参与者福祉的方向演进。宗教的仪式和神圣化程序使个体心甘情愿地投入到种种狂热的行动中，甚至不惜奉献自己的生命，而群体则据此获得进化上的优势或好处。在这一章里，威尔逊以丰富的资料论证了他的观点，但威尔逊在这里也暴露出了他对马克思主义的无知。他把人们对共产主义的信仰看作是一种宗教信仰，把马克思主义看作是宣扬这种信仰的“神话”。威尔逊的这种说法不过是重弹西方资产阶级攻击马克思主义的一种老调，根本不值一驳。因为马克思主义跟其他社会学说相比，其最根本的特点就是在于它的科学性，它的基本理论都是来自对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分析和总结，并且经受了历史发展的检验。

在本书的最后一章里，威尔逊根据进化与文化的关

系，进一步提出了人类的价值体系和精神体系的确立问题。他认为，任何价值原则都应符合基因的进化规律，因此，最基本的伦理原则必须能保证人类基因的延续、人类基因的多样化和普遍人权。另外，科学唯物主义将作为人类的精神支柱而确立起来，因为科学唯物主义一方面能够正确地阐释生物学规律和社会学规律。另一方面又能将人类的宗教天性溶于其中，使之成为理性探索和创造的动力，摆脱非理性的盲目统治，不断转向新的方向。

最后，威尔逊向读者指出了人类在将来可能面临的新的困境。这就是，随着人类遗传学和其他科学的发展，人类将可能依靠分子工程技术去改变基因，从而将可能改变自己的天性。那么，人类将替自己选择什么样的天性呢？幸运的是，这个困境属于未来时代的人们。

以上是对社会生物学的基本原理和《论人的天性》一书主要内容的简单介绍。威尔逊的观点问世后，立即遭到了来自各方面的猛烈批评，而且大多数责难都是针对他运用社会生物学原理来对人类社会所作的种种解释。很多人认为，威尔逊以基因遗传来说明人类社会现象，实际上就把人类社会中许多不合理的特点，如阶级划分、专制独裁、种族歧视、男尊女卑等都看成了基因选择和自然进化的必然产物，也就成了理所当然的东西。因此，社会生物学跟社会达尔文主义和种族主义在本质上又有共同之处。

这些批评在一定程度上是正确的；但是，社会生物学错误的实质在于：威尔逊只承认人的生物性方面，没

有看到人既是自然的产物，又是社会的产物，除了生物性方面，人还有极为复杂的社会性，而正是由于具有社会性，人才成其为人，才将自己同一切动物区别开来。因此，人类社会虽然由于是人的组合而表现出一定的生物学规律，但人类社会更主要地呈现出的是社会规律。社会规律不同于生物学规律，既不可能用后者来解释，也不可能以后者来取代。

不过，本书仍有一定的价值和意义，至少它在一定程度上给我们揭示了人的生物性方面在社会生活中所起的作用。能够帮助我们更全面地认识自己。同时，它也为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携手研究人类社会现象开创了一个先例，预示着这两大文化领域最终将走向综合。

陈维正
1987年4月于成都

前　　言

《论人的天性》是一首三部曲的终曲，这一点是本书将近完成时才清楚起来的。在此之前我并没有意识到它们之间有任何逻辑联系。《昆虫社会》（1971）一书的最后一章题为：统一的社会生物学前景。我在其中提出了，在解释社会性昆虫的严格系统时一直卓有成效的群体生物学和比较动物学原理，可以逐条运用于脊椎动物。我当时指出，我们最终将用同一套参数和同一种定量理论去描述白蚁群落和罗猴群组。为了把这一挑战性的意见述诸文字，我开始查阅大量有关脊椎动物行为的优秀文献，结果写成了《社会生物学：新的综合》（1975）一书。在这部书的最后一章“人：从社会生物学到社会学”中，我提出这样的观点：在一般动物研究中，没有辜负人们希望的生物学原理，可以有效地推广到社会科学中去。这一提法引起了强烈的兴趣和争论。

《社会生物学》的发表促使我更广泛地阅读论述人类行为的文献，驱使我参加各种各样的研讨班，并和社会科学家们交换文献。我比任何时候更加坚信，填补两种文化之间鸿沟的时代终于来到了。普通社会生物学，作为群体生物学和进化论向社会组织的简单推广，是完成

这一努力的理想手段。《论人的天性》正是对这一思想所作的阐述。

然而，最后这部书并不是一本教科书，也不是对科学文献的常规综述。要想系统地刻画人类行为，必然从人类精神迷津中每一条走道引出潜在的题目，并且因此就不能仅仅考虑社会科学，还必须考虑各门人文学科，包括哲学，以及科学发现过程本身。结果，《论人的天性》就不是一本严格意义上的科学著作，而是一本关于科学的著作，并且涉及到这样的问题：各门自然科学在转化为某种新的形式之前，能够在人类行为的研究中走出多远。它考察了对人类行为的真正进化论解释与社会科学和人文学科之间必然的相互影响。《论人的天性》可以作为关于行为和社会生物学的资料来阅读，有关资料我都作了仔细的处理。但本书的核心是关于一些深刻结果的推测性尝试，这些结果来自社会理论最终与自然科学中与之最有关联的部分的会合。

无疑，关于这些论述的意见将会有着尖锐的分歧，正如《社会生物学》中论述人类行为的有关章节的遭遇一样。尽管要冒失去一些读者的危险（他们的信念使他们除拒绝以外没有别的选择），我仍然希望对那些倾向于不抱批判态度地阅读本书、并把它看作一个尝试性科学成果的读者说：很可能，就任何特定的结论而言，就人们对于自然科学的作用所抱的更大的希望而言，就投注于科学唯物主义的信任而言，我或许是错误的。但是，这一保留并非虚伪的谦虚，而是为了坚定我自己的信念。如果科学的精神自己先就摇晃不定，如果思想不

具有从客观实验中获取活力的结构，进化论对于人类存在各个方面不屈不挠的运用就不会有任何意义。今天社会科学仍然还太年轻太弱小，进化论本身还太不完善，还不能在本书谈及的各种问题上作出定论。然而我确信，现有的证据对它们是有利的，并因而支持着对生物学探索的更为广泛的信念，正是这一信念形成了这部著作的基本突破点。

（以下为致谢，略去。——本书译者）

关于人性的这些思考看起来是抽象而难于理解的，但这并不意味着它们是错误的。相反，那么多聪明而深刻的哲学家们至今没有认识到的东西，似乎不可能是很明显和容易的。无论这些研究将使我们付出怎样艰辛的努力，只要在这些其重要性如此不可言喻的问题上，我们的知识能因此有所增长，就可以认为我们得到了充分的酬劳：不仅仅是利益，而且还有乐趣。

休谟：《人类理解研究》